第六章 服务需求书

**1. 带“★”项为不可负偏离项，有一项负偏离即导致投标无效。是否响应第六章服务需求书，以《服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响应”栏填写为准。**

**2.如投标人中标后被发现不能满足本章带★号条款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拒绝签订合同，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一）采购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宝安分局社保志愿服务项目
2. 项目预算金额或预算金额之下的最高限额；294,000.00元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 **项目简介（项目背景/服务范围）；**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共青团深圳市委员会 深圳市义工联合会 关于深入开展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志愿服务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治理、政务服务的积极作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共青团深圳市委员会、深圳市义工联合会决定在全市社保系统持续深入开展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活动。本次拟采购宝安社保分局本部业务大厅和新安、西乡、福永、沙井、松岗、石岩社保站业务大厅社保志愿服务。
2. **服务期限；**
3. 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
4.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第一年合同期满前1个月，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总体服务履约情况出具考核验收报告。采购人可根据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是否续签，合同期限为一年一签，最多可续签两次。
5. **服务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质量要求；**
6. 开展社会保险业务大厅志愿服务，为来访的群众提供社保业务分流引导、取号、业务申请表填写和自助终端机操作指导等服务；
7. 协助维持社保业务大厅工作秩序，支持配合业务大厅工作。
8. 全年保持8个服务岗位（分上下午两个班次）16名以上持有电子志愿者证的服务队伍规模。
9. 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10. **人员要求（岗位要求、数量）；**为社保业务大厅提供8个服务岗位（分上下午两个班次）志愿服务。
11. **服务地点；**
12. 宝安分局本部地址:宝安区新安街道22区新安二路211号中粮紫云大厦。
13. 新安社保站地址:宝安区新安街道34区雅然居1栋2楼。
14. 西乡社保站地址: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新村路4号。
15. 福永社保站地址: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兴华路北110号。
16. 沙井社保站地址:宝安区新桥街道企安4号。
17. 松岗社保站地址:宝安区燕罗街道燕罗路30号。
18. 石岩社保站地址:宝安区石岩街道北环路坑尾大道3号。
19. **报价要求；**
20.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拾玖万肆仟元整（¥294,000.00），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包干制，应包括志愿者补贴、志愿者购买保险、义工服购置干洗、管理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企业根据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标价在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2.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该项目预付款，项目执行至第三个月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65%，合同一年期满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尾款为合同总价的5%。如遇特殊情况，按实际班次结算费用。